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

辦理他機關現職工友、技工、駕駛移撥調任本監甄選簡章

一、名額：工友(預估缺)1名、駕駛1名

二、性別：不拘

三、工作地點：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（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58號）

四、報名日期：110年1月15日前郵寄或親向本監報名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1. 工友: **現職**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高中職以上畢

 業。

1. 駕駛: **現職**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高中職以上畢

 業，具有職業小客車駕駛執照，以領有職業大客車駕駛執照優

 先。

1. 工作項目：
2. 工友: 環境維護、事務接待、公文遞送及其他交辦事項等。
3. 駕駛:公務車輛清潔維護、駕駛勤務、公文遞送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七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
 (一) 填寫履歷表，並貼妥2吋半身照片（如附件1）。

 (二) 最近3個月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證明書(錄取後繳交)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、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（或證明書）、職業駕照影本(應徵駕駛)等相關資料。

八、薪資待遇：

 (一) 工友:每月薪資新臺幣27,765~34,295元整(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核給)。

 (二) 駕駛:每月薪資新臺幣31,330~36,775元整(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核給)

九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監通知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
十、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或逕至本監網站公告下載空白履歷表、甄選簡章等文件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本監總務科林志垚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3-3603612#249、傳真：03-3799531。